



2020年 1-3月 毕马威境外监管简讯

2020年4月





目录

1	美国金融业监管局2020年风险监测与检查重点事项	1
2	美国证监会2020年检查重点事项	3
3	聚焦ESG	6
4	美联储敲定了确控制的最终规则	9
5	《冠状病毒援助、救济和经济安全法案》对金融服务的影响	12
6	新冠肺炎监管预期	16
7	金融服务监管预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系列之二	19

监管快讯

监管洞察

2020年1月

美国金融业监管局2020年风险监测与检查重点事项

重点

- 美国金融业监管局（FINRA）发布的《2020年重点事项函》强调了若干新的监管重点领域，涉及以下方面：
 - 销售实践与监管，包括《最佳利益条例》（Regulation Best Interest）
 - 市场诚信，包括最佳执行
 - 财务管理，包括数字资产和LIBOR过渡
 - 公司运营，包括技术治理
- FINRA鼓励各机构将2020年重点事项函与FINRA发布的其他报告结合使用，以强化其合规、监管和风险管理工作。
- FINRA确定了与美国证监会《2020年检查重点事项》一致的多个重点领域，包括《最佳利益条例》、《CRS表格》、LIBOR过渡、数字资产和网络安全。

毕马威定期协助客户评估和/或纠正客户在FINRA重点检查的各个领域中存在的合规问题，包括销售实践/最佳利益条例、最佳执行、流动性管理以及《银行保密法》/反洗钱要求。毕马威可以协助机构对控制进行记录，定期实施稳健的风险评估，并制定合理设计的政策和程序，以确保持续合规，并在监管问询或在机构未制定合理设计的流程的情况下提供辩护协助。

FINRA发布了[《关于2020年风险监测和检查重点事项的函》](#)（“2020年重点事项函”），其中强调了“新近出现的”风险领域。除“持续重点检查的”领域外，FINRA还将重点关注风险监测、监督和检查计划（相关讨论见FINRA之前发布的函）。FINRA确定的新近出现的领域包括：

销售实践与监管

- **《最佳利益条例》与CRS表格。**今年上半年，FINRA将评估各公司在实施《最佳利益条例》方面的准备情况，以了解他们在实施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并将在2020年6月30日（即合规日期）之后，检查各机构遵循《最佳利益条例》、《CRS表格》以及美国证监会相关指引和解释的情况。FINRA工作人员希望与美国证监会工作人员合作，以确保在检查交易经纪商及其相关人员遵循《最佳利益条例》和《CRS表格》的情况方面保持一致。

- **与公众的沟通，包括以下方面：**
 - 公司如何通过在线分发平台及传统渠道检查、批准、监督及传导有关私募证券零售的信息
 - 公司如何通过数字渠道检查、批准、监督和保存零售沟通信息。
- **现金管理和银行清算帐户，包括遵守FINRA和美国证监会规则的情况，**涵盖所有权变更、商业荣誉标准、贸易原则、与公众的沟通、净资本和客户保护。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销售，包括发现和处理潜在抛售或“空转”情况的程序，用于防止向受限人士分配证券的控制措施，以及验证客户信息的程序。
- 交易授权，包括与交易授权、全权委托账户和关键交易描述（例如兜售迹象）相关的监测系统。

有关销售实践的重点检查领域将包括复杂的产品；可变年金；私募；固定收益加价/减价方面的披露；担任受到信任或拥有权力的特定职位的代表；以及年长投资者。

市场诚信

- 直接市场准入控制，考虑使用交易算法监测和响应异常行为的控制措施，调整客户信用限额阈值的控制措施，以及实施和监测供应商工具的控制措施。
- 最佳执行，重点关注在考虑订单大小和类型以及订单条款和条件的情况下，机构是否做出合理的努力来确定客户的订单是否流向最佳市场，尤其关注买卖盘决策传递、零股处理、美国国库券定价和期权订单。
- 根据《全国市场系统条例》（Regulation National Market System）第606条规则，披露有关买卖信息传递的情况。第606条规则要求交易经纪商针对未在全国市场系统中持有的订单提供新的关于具体客户的报告。
- 供应商展示规则，尤其是机构的控制和监测系统是否足以按照《全国市场系统条例》（Regulation National Market System）第603条规则的要求为其客户提供当前经过合并的全国最佳出价或报价（NBBO）。

往年函文中讨论的需持续履行的义务包括市场操纵、贸易报告与合规引擎（TRACE）报告、卖空和卖空招标。

财务管理

- 数字资产，包括机构在营销资料和零售沟通信息中对数字资产的介绍，特别是有关投资风险和关联实体的介绍
- 流动性管理，包括压力测试和应急资金计划
- 与承销活动有关的合同承诺
- LIBOR过渡—FINRA将与检查计划范围之外的机构接触，以了解行业的准备情况

公司运营

- 技术治理，包括可能影响面向客户的活动、交易、运营、后台与合规计划（例如业务连续性计划）的变革与问题管理实践。

FINRA将继续评估各机构与客户确认函有关的监督控制以及各公司的反洗钱合规计划。各机构还应预计FINRA将评估它们的政策和程序是否经过合理设计，以保护客户记录和信息免受网络安全威胁。

有关更多信息，请联系[Tracy Whille](#) 或 [Stefan Cooper](#)。

毕马威发布的相关监管快讯包括：

- [FINRA《2019年关于检查结果与观察的报告》](#)
- [美国证监会《2020年检查重点事项》](#)
- [美国证监会《最佳利益条例》](#)
- [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货币监理署及金融稳定监管委员会《2020年监管重点事项》](#)

Amy Matsuo

监管洞察中心主管合伙人

电话：919-664-7302

电邮：amatsuo@kpmg.com

作者：

监管洞察中心主管合伙人Amy Matsuo

监管洞察中心总监Karen Staines

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监管快讯

监管洞察

2020年1月

美国证监会2020年检查重点事项

重点

- 美国证监会合规检查办公室（Office of Compliance Inspections and Examinations）发布的《2020年检查重点事项》基本上与去年的检查重点事项一致，包括：
 - 散户投资者，包括与年长者、信息披露和利益冲突有关的问题
 - 针对RIA（指注册投资顾问）、投资顾问、交易经纪商和市政债券顾问的重点检查领域
 - 信息安全，包括网络安全
 - 金融科技和创新，包括数字资产和“机器人顾问”
 - 反洗钱计划，包括可疑活动报告
 - 关键市场基础设施提供商，例如清算机构和股票转让代理
 - FINRA与MSRB的运作
- 与《最佳利益条例》（Regulation Best Interest）相关的检查将重点关注各公司的准备和实施情况，包括《CRS表格》的披露和交付
- 美国证监会指出，其将对各公司有关LIBOR过渡的准备和披露情况进行检查，特别是有关LIBOR过渡对投资者的影响。

毕马威定期协助客户评估和/或纠正客户在美国证监会重点检查的各个领域中存在的合规问题，包括销散户投资者与最佳利益条例、信息安全、新技术的实施以及《银行保密法》/反洗钱要求。毕马威可以协助机构对控制进行记录，定期实施稳健的风险评估，并制定合理设计的政策和程序，以确保持续合规，并在监管问询或在机构未制定合理设计的流程的情况下提供辩护协助。

美国证监会的《2020年检查重点事项》概述了其认为可能对投资者或美国资本市场诚信造成更大的风险的领域（包括实践、产品和服务）。相关重点事项将推动合规检查办公室（OCIE）即将进行的许多检查；美国证监会补充说，各个检查的范围以及接受检查的注册实体的选择一般采用基于风险的方法来确定。检查的重点领域如下：

散户投资者。检查将重点关注与散户投资者（特别是年长者和退休储蓄者）有关的重要问题。合规检查办公室将重点对以下方面进行检查：1) 为散户投资者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包括注册投资顾问（RIA）、交易经纪商和双重注册的机构，以及2)

向散户投资者推销或专为散户投资者设计的投资，包括共同基金和交易所交易基金（ETF）、市政债券和小市值证券。合规检查办公室重点指出的检查领域包括：

- 有关费用、支出以及利益冲突（包括薪酬安排）的披露。注册机构必须实施相关控制和系统，以确保按要求进行披露，并确保机构的活动与披露相符。
- 对以下人员提供的建议和咨询：1) 年长者；及2) 教师和军人，重点关注高风险产品，包括新近出现的风险领域发行人的私募和证券（即复杂或不透明，费用或支出高，发行人与提供建议的机构存在关联关系）。合规检查办公室将继续评估各机构是否已履行其谨慎和忠诚的义务（视情形而定）。
- 与共同基金和交易所交易基金有关的实践，包括向金融服务机构和专业人士提供的可能影响共同基金股份类别的选择和某些费用折扣的披露及实施的财务激励。
- 交易经纪商在交易市政债券和公司债券方面的活动，评估交易经纪商在遵循“最佳执行”义务方面的情况以及定价、加价、减价、佣金和披露的公允性。
- 交易经纪商和股票转让代理与市值较低（2.5亿美元以下）的公司的业务往来，包括销售实践，对高风险的注册代表的监督，特定监管要求的合规情况（《证券交易法》第15c2-11条规则，SHO条例，可疑活动报告），以及股息分派和股份转让，具体视情形而定。
- 与《最佳利益条例》相关的谨慎标准。合规检查办公室将在2020年6月30日（即《最佳利益条例》和《关系摘要CRS表格》（Form CRS Relationship Summary）的合规日期）之前的检查中与交易经纪商进行接触，以了解它们的实施进度。在合规日期之后，合规检查办公室将评估《最佳利益条例》的实施情况，包括适用于交易经纪商和RIA的有关利益冲突披露的政策和程序，以及CRS表格的内容和交付。

RIA及投资公司。其他检查重点领域包括：

- 合规计划的设计、实施和维护，以及合规计划在解决最佳执行、被禁交易、信托建议或利益冲突披露方面的有效性。

- 尽职调查方面的实践、政策和程序，涵盖为RIA的客户提供投资建议的第三方资产管理公司。
- RIA与共同基金和交易所交易基金的业务往来，包括使用第三方资产管理公司和RIA的私募基金，其同时采用相似策略管理注册的投资公司。
- RIA面临的与私募基金有关的合规风险，包括为防止滥用重要非公开信息和利益冲突而实施的控制。
- 以前没有接受过检查的RIA、共同基金及交易所交易基金。

交易经纪商和市政债券顾问。其他检查重点领域包括：

- 根据客户保护规则（Customer Protection Rule）和净资本规则（Net Capital Rule），对客户现金和债券的安全性进行检查。
- 交易和风险管理实践（包括最佳执行）、围绕自动化交易算法的使用（以及支持自动交易的计算机程序的开发、测试、实施、维护和修改）的控制措施。
- 市政债券顾问的注册和专业资格、行为标准（信托义务、公平交易）和利益冲突披露。

信息安全，包括网络风险。美国证监会的所有计划都将重点检查信息安全，特别关注网络存储设备的配置是否适当，一般信息安全治理以及零售交易信息安全。

- 针对RIA的检查将重点关注客户个人信息的保护，包括治理和风险管理、数据访问控制、数据丢失防范、供应商管理、培训以及事件响应和适应力。
- 第三方和供应商风险管理检查将包括云存储方面的实践、围绕在线访问和移动应用程序的控制措施以及有关废弃硬件处置的保障措施。

金融科技与创新。检查重点关注机构为了与投资者、其他机构和其他服务提供商互动并向它们提供服务而使用新数据来源（“替代性”数据集）和新技术的相关情况，包括：

- 数字资产。美国证监会指出，数字资产的快速增长给散户投资者带来了风险，他们可能没有充分了解数字资产与传统产品之间的区别。合规检查办公室将继续识别提供、销售、交易和管理此类产品并在美国证监会注册的市场参与者，以评估：

- 1) 投资适宜性, 2) 投资组合管理和交易实践, 3) 客户资金和资产的安全性, 4) 定价和估值, 5) 合规计划和控制措施的有效性, 以及6) 在业务活动以外对雇员的监督。
- **电子投资建议。**重点关注通过自动化投资工具和平台为客户提供服务的RIA, 包括: 1) 美国证监会注册资格, 2) 网络安全政策和程序, 3) 市场营销实践, 4) 遵守信托义务(包括披露充分性)的情况, 以及5) 合规计划的有效性。

反洗钱。合规检查办公室将继续重点检查交易经纪商遵守反洗钱义务的情况, 包括制定适当的客户识别计划, 对客户进行尽职调查, 遵守收益所有权的相关规定, 满足可疑活动报告义务, 以及“对反洗钱计划进行稳健、及时且独立的测试。”

关键市场基础设施。某些机构提供的服务对资本市场的运转至关重要, 对此类机构的检查将重点关注以下方面:

- **清算机构**遵守适用美国证监会法规和联邦证券法的情况, 是否针对前期检查结果采取及时的纠正措施, 还包括其他领域, 例如流动性、押品、投资和违约风险管理、网络安全和适应力、恢复和处置程序。
- **全国性证券交易所**的运作、对市场混乱的应对以及为保护市场诚信免受滥用、操纵和非法交易的影响而采取的措施。

- **股票转让代理**的转让、记账、对客户资金和证券的保护以及报告。美国证监会专门将以下股票转让代理确定为检查对象: 为发行人担任付款代理的股票转让代理; 正在开发区块链技术的股票转让代理; 或正在向小微市值证券、私募、众筹证券或数字资产的发行人提供服务的股票转让代理。
- **根据SCI(系统、合规及完整性)条例**有义务实施并维护有效的书面政策和程序、信息技术存货管理、信息技术治理、事件响应以及第三方供应商管理(包括云服务)的实体。

FINRA和MSRB。美国证监会将FINRA和MSRB(市政证券规则制定委员会)的部分领域和计划确定为其检查重点之一。此类检查将基于风险评估, 重点关注以下方面:

- FINRA的运作, 以及对交易经纪商和市政债券顾问的检查
- MSRB的运作、内部政策、程序和控制的有效性。

有关更多信息, 请联系[Tracy Whille](#) 或 [Stefan Cooper](#)。

毕马威发布的相关监管快讯包括:

- [美国证监会《2019年检查重点事项》](#)
- [美国证监会《最佳利益条例》](#)
- [FINRA《2020年风险监测与检查重点事项》](#)
- [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货币监理署及金融稳定监管委员会《2020年监管重点事项》](#)

Amy Matsuo

监管洞察中心主管合伙人

电话: 919-664-7302

电邮: amatsuo@kpmg.com

作者:

监管洞察中心主管合伙人Amy Matsuo

监管洞察中心总监Karen Staines

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 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 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监管快讯

监管洞察



2020年1月

聚焦ESG

与ESG（环境、社会和管治）相关的风险正在从新兴风险演变为基本风险要素，各行各业的公司都必须在其核心风险领域（例如，情景模型分析、信用风险、运营风险、声誉及合规风险）审慎加以考虑。鉴于有关各方在世界经济论坛期间对ESG相关问题的关注，企业、公共政策制定者和监管机构都对此加大了关注和行动力度。

重点

- 源于投资者、员工、客户和公众的压力不断增加，促使公司在即使不存在明确监管要求的情况下致力于ESG战略并采取行动。
- 旨在解决投资者对ESG因素的偏好/担忧的投资基金呈指数增长，促使美国监管机构重点关注相关基金的投资是否符合其既定策略。
- 与ESG相关的信息披露遵循多种自愿性框架和评级体系；关于ESG及其各个组成部分的含义存在多种解释，从而使公司和投资顾问享有广泛的自行决定权。
- 2020年世界经济论坛对可持续性发展和气候相关风险的关注，进一步突出了这些问题的重要性。

以下内容介绍了当前ESG的相关培训重点。

- 2020年世界经济论坛将于2020年1月20日在瑞士达沃斯召开，为期一周，主题是“凝聚利益相关者的力量，实现全球的可持续发展”，并将环境挑战（特别是与气候有关的挑战）确定为首要问题。作为重要进展，世界经济论坛国际工商理事会发布了一份白皮书，其中概述了世界经济论坛针对企业ESG绩效以及用于衡量企业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的核心指标以及相关披露提出的建议。

世界经济论坛国际工商理事会的倡议由四大专业服务公司之一的毕马威(KPMG)提供支持，旨在制定一套不涉及具体行业的基本要求，其中纳入主要与投资者相关的财务和非财务标准。世界经济论坛的ESG报告评分卡围绕四个支柱（繁荣、人、地球和管治原则）进行设计，旨在帮助公司以一致且可比较的方式衡量它们在ESG方面的进展并向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披露。

- 多家公司已公布它们对ESG战略的承诺，具体涉及与客户互动的方式及经营业务的方式等，示例包括：
 - 承诺减少对化石燃料和相关产品的依赖；
 - 承诺减少碳排放；
 - 扩大满足ESG期望/标准的产品供应；
 - 根据可持续发展会计准则理事会（SASB）和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的要求，加强ESG信息披露。
 - SASB是一个独立的非营利组织，为公司制定自愿遵循的报告准则，以便向投资者披露有关ESG主题的重要财务信息。相关报告准则针对具体行业，于2018年11月首次发布。
 - 自2015年起，TCFD在金融稳定委员会的支持下运作，针对与气候相关的财务信息披露建立了自愿遵循的框架。
 - 组建行业联盟，以解决ESG问题。
 - SEC的《2020年检查重点事项》指出，合规检查办公室（OCIE）尤其关注注册投资顾问（RIA）在向客户提供新型或新兴投资策略（例如专注于可持续和负责任投资且其中纳入ESG标准的策略）时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和充分性。此外：
 - SEC已经开始对某些投资顾问用于确定一项投资是否属于对环境或社会负责的投資的标准提出质疑，即他们是否遵循联合国的《负责任投资原则》（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等为大众所熟悉的政策，以及作为代理人，他们如何就ESG问题进行投票。SEC还希望确保基金的投资方式与它们向投资者声明的原则（例如，“ESG使命”）保持一致。
 - CFTC建立了一个气候相关市场风险小组委员会，以识别和检查与气候变化有关的金融和市场风险。小组委员会将负责审议各种主题和相关问题，包括：将与气候相关的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管治和披露整合纳入风险评估和报告；制定风险管理和披露方面的政策措施和最佳实践；使用数据分析来评估对金融稳定指标（例如农业生产、能源、食品、保险和房地产）的潜在影响。小组委员会的35名成员于2019年11月任命。
 - 旧金山联邦储备银行主办了一次研究会议，旨在推动下述讨论：量化家庭、企业和金融体系面临的气候风险；衡量气候变化的经济成本和后果；核算气候变化对金融资产价格的影响；并了解气候变化对货币、监管和贸易政策的潜在影响。
 - 国际清算银行发表了一份文件，其中概述了中央银行可以通过其确保金融稳定的使命来解决气候相关风险的方法，包括：开展前瞻性情景分析；协调“政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国际社会”在碳定价等领域的政策行动；将可持续发展纳入财务实践和会计框架；以及在国际层面开发新的财务机制。
- 尽管并非专门旨在解决ESG问题，但美国财政部和联邦银行监管机构的行动将有助于促进企业考虑ESG问题
- 美国财政部和国税局联合发布了“机会区”（Opportunity Zone）税收优惠政策的最終实施条例。此项优惠政策是由《减税和就业法》（Tax Cuts and Jobs Act）制定，旨在为经济困难地区的投資提供资本利得税减免。机会区内符合条件的投資还可以根据其社会影响纳入ESG投資的范围，例如房地产重建及初创企业。
 - OCC和FDIC表示，它们最近提议对《社区再投資法》（Community Reinvestment Act）的修订将鼓励銀行开展更多的社区再投資活动，并为更多的社区成员提供服务，包括经济发展、投資和融資需求最大的地区，“例如城市和农村地区以及机会区。”。根据上述提议，OCC和FDIC将采取以下行动：

- 表彰为有利于中低收入机会区发展的合资格机会基金提供融资或支持的社区发展活动。
- 明确相关标准，以鼓励银行通过包括提供职工住房（合资格机会区投资）在内的活动来满足社区内的保障住房需求。此类活动将确保公职人员（如教师、警察和消防员）的居住地靠近他们所服务的社区。

关于更多信息，请联系[Amy Matsuo](#)或毕马威ESG专业人员网络的成员：[Ruth Tang](#)（审计）、[Joanne Beatty](#)（咨询）或[Orla O' Connor](#)（税务）。

Amy Matsuo

美国监管洞察中心主管合伙人

电话：919-664-7302

电邮：amatsuo@kpmg.com

作者：

监管洞察中心主管合伙人Amy Mats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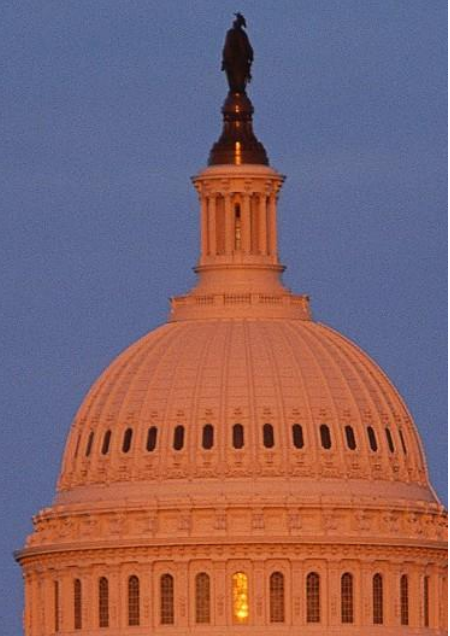
监管洞察中心总监Karen Staines

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监管快讯

监管洞察



2020年3月

美联储敲定了确定控制的最终规则

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采纳了确定控制的最终规则。最终规则内容与2019年4月公布的规则提案大体相似。该分级框架明文规定了触发控制的因素和门槛。就此而言，框架能够帮助公司在尽职调查阶段（即并购、第三方、合资企业等）以及控制变动中进行控制评估。在应用方面，分级框架可适用于银行业及非银行业交易。

重点

- 美联储大体上按照提案最终敲定了用于确定一家公司是否对另一家公司发挥控制影响力的分级框架；在该框架下，如果某投资者增持了某公司具表决权的证券，则必须削弱其他关系和因素（例如担任董事）以免触发控制。
- 美联储认为，该框架基本能够贴合当前实务，具体包括被视为与确定控制最为相关的标准，以及触发控制的因素组合。因此，最终规则同样适用于现有投资，也不提供过渡期供企业确保现有投资的合规性。
- 原有法定控制门槛不变，即若一家公司持有另一家公司25%或以上任何类别的具表决权证券，即被视为控制另一家公司。

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简称“美联储”或“委员会”）最终确定规则（自2020年4月1日生效），以修改原用于确定某公司是否有能力出于《银行控股公司法》（BHCA）和《房主信贷法》（HOLA）的目的，对另一家公司发挥控制影响力的法规。除了部分修订外，最终规则的内容与规则提案大致相同（[点击此处](#)参阅毕马威往期监管快讯）。修订内容包括：

— 控制推定的变化：

- 考虑商业关系时，委员会仅从被投资公司的角度考虑商业关系的重要性，而无需从投资者和被投资者的角度作出考量。

— 委员会将制订独立于具表决权权益的投资者单一持股总数门槛。根据BHCA，银行控股公司需遵循33%的持股总数门槛（即三分之一）；同时，根据HOLA，储蓄和贷款控股公司需遵循25%的持股总数门槛。（该差异源自HOLA对“控制”的定义。）

- 委员会已取消建议中针对美国证监会注册的投资公司的豁免（即非控制推定）

— 控制的相关条款和其他项目的变化包括：

- 提出更狭义的“董事代表”定义，以包括通过担任第二家公司[被投资者]的董事会成员而代表第一家公司[投资者]利益的个人。
- 要求持股总数只能在第一家公司投资第二家公司的情况下计量，投资减少时除外。

过去，美联储是根据个案推定控制关系。控制一家银行或银行控股公司，或控制一家储蓄协会或储蓄协会控股公司的公司必须接受美联储监管和监督。

在最终规则里，美联储对与控制评估相关度最高的因素和门槛作出了明文规定。最终规则引进了分级框架，主要考量一家公司持有另一家公司所有类别的具表决权证券的情况。如果第一家公司对第二家公司的持股百分比上升，其他赋予该投资方控制权的关系和因素(即条件)一般必须下调，以避免触发控制推定(请参阅下表)。

分级条件摘要				
(如果存在超出下表所列数额的关系，即触发控制推定)				
	低于 5% 具表决权证券	5.00-9.99% 具表决权证券	10.00-14.99% 具表决权证券	15.00-24.99% 具表决权证券
董事	少于二分之一	少于四分之一	少于四分之一	少于四分之一
董事担任董事长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不担任董事长
董事加入董事会委员会	不适用	不适用	在有权约束公司的委员会(审计、薪酬、行政管理)成员占四分之一或以下	在有权约束公司的委员会(审计、薪酬、行政管理)成员占四分之一或以下
商业关系	不适用	为另一家公司产生低于10%的收入或支出	为另一家公司产生低于5%的收入或支出	为另一家公司产生低于2%的收入或支出
商业条款	不适用	不适用	市场条款	市场条款
高级人员/雇员互相兼任	不适用	不多于 1 个兼任，首席执行官不得兼任	不多于 1 个兼任，首席执行官不得兼任	不得兼任
约定权力	不得订立管理协议	没有大幅限制酌情权的权利	没有大幅限制酌情权的权利	没有大幅限制酌情权的权利
委托争夺 (董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得争夺委托书取代多于规定数量的董事	不得争夺委托书取代多于规定数量的董事
持股数量合计	银行控股公司 – 少于三分之一 储蓄和贷款控股公司 – 不超过 25%	银行控股公司 – 少于三分之一 储蓄和贷款控股公司 – 不超过 25%	银行控股公司 – 少于三分之一 储蓄和贷款控股公司 – 不超过 25%	银行控股公司 – 少于三分之一 储蓄和贷款控股公司 – 不超过 25%

资料来源：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

注：加粗字体为与规则提案不同的内容

最终规则的条款包含了控制推定的附加条件和相关定义，大部分内容都按照提案被采纳。

与提案一样，最终规则并未改变法律规定的控制门槛，即若一家公司持有另一家公司25%或以上任何类别的具表决权证券，即被视为控制另一家公司。与之类似的是，最终规定确立了正式的无控制推定，即一家公司持有另一家公司10%以下各类别的具表决权证券，且任何其他条件均不会推定前者控制后者。

不论是有控制还是无控制推定，委员会会根据具体案例的事实和情况判断前者公司是否构成控制影响力。

总而言之，最终规则仅适用于BHCA和HOLA下的控制问题，不能延伸至《银行控制变动法》、O条例（内幕交易）以及W条例（关联公司交易）。

[点击此处](#)可参阅毕马威就确定控制提案规则发布的监管快讯。

有关详情， [请联系Deborah Bailey或Tim Johnson。](#)

Amy Matsuo

主管级全国主管合伙人

监管洞察

电话：919-664-7302

电邮：amatsuo@kpmg.com

作者：

Amy Matsuo

监管洞察中心主管及全国主管合伙人

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

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金融服务监管快讯

监管洞察

2020年3月

《冠状病毒援助、救济和经济安全法案》对金融服务的影响

《冠状病毒援助、救济和经济安全法案》（简称CARES）旨在降低金融服务机构的零售与商业损失以及回款风险。该法案的推出正值各服务与运营中心在交易、电话客服、交易量等方面面临严峻的人手和能力压力之际，此类压力很可能随着付息和违约的增加进一步恶化。新冠肺炎对所有行业的影响，将直接和间接波及金融服务机构的投资组合。因此，该法案亦希望增加信贷和流动性安排，并允许短期放松对金融服务的监管。

根据2008年金融危机的经验教训，毕马威认为金融机构应重点关注信贷建模、贷款修改计划的运作与合规、联邦项目完整性、欺诈预防和风险警示等方面。监管机构和金融机构预计某些救济条款可能需要在后续几周通过额外的政策措施（如额外的信贷展期）才能起效。

《冠状病毒援助、救济和经济安全法案》（简称CARES）向个人和企业提供了超过2万亿美元各种形式的紧急援助，包括贷款、直接现金补助和保险福利等，以缓解新冠病毒疫情爆发对经济造成的影响。

下文概述了该法案各卷中对金融服务业具有特别影响的主要条款。其影响范围包括小型企业、助学贷款、退休计划和抵押贷款。

卷1 – 美国工人薪酬与就业维持法案

向小企业管理局（SBA）提供3,490亿美元，作为SBA贷款担保的直接拨款，以及SBA针对小企业借款人和贷款人的项目和救济的额外资金。重点包括：

— 基于SBA第7(a)“贷款”一节的规定，推出一项新的“薪资保护计划”。其特点包括：

- 最高贷款金额为1,000万美元（基于薪资成本），最高利率为4%，并扩大贷款用途，使其可用于员工薪酬、病假、保费、按揭、租金和公共服务费。该贷款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100%政府担保。
- 受众范围扩大，以涵盖部分非营利性组织、退伍军人组织或部落企业、以及独资企业和独立承包商。审核过程将考虑借款人是否于2020年2月15日仍处于运营状态，而不考虑其偿付能力。

- 延迟收取本金、利息和费用最长一年。
- 向所有当前SBA第7(a)节项下贷款人以及参与该计划发放贷款的贷款人授权。
- 0%监管资本风险权重和与不良债务重组（TDR）披露相关的临时救济。（第1102节）
- 对相关借款人用于薪资成本、租金、公共服务费以及按揭利息的金额提供有限贷款豁免。豁免金额将依据裁员数量进行扣减。（第1106节）
- 放宽经济伤害灾难贷款（EIDL）的申请范围。（第1110节）
- 要求SBA在下一付款日期的6个月周期中，支付现有第7(a)节项下贷款、第504节项下贷款或小额贷款产品所欠的本金、利息和任何相关费用。已获延期的贷款以及此规定颁布后至多6个月内发放的贷款也都将收到SBA为期6个月的偿付。“薪资保护计划”项下的贷款不适用此规定。鼓励贷款人进一步适当允许延期偿款和延长贷款期限。（第1112节）

- 扩大《美国破产法》第11章第5节的破产申请范围，以涵盖负债750万美元及以下的企业；扩大后的范围将在1年后恢复。（第1113节）

卷2 – 向美国工人、家庭和企业提供援助

为帮助个人获得更多现金，《CARES》法案允许个人使用退休账户。特别规定允许：

- 对于2020年1月1日后出于新冠病毒相关目的而从合格退休账户中提取10万美元及以下金额的，取消10%的提前取款罚金。新冠病毒相关用款的税项将分3年征收，并可在3年内重新用于适当的退休计划。
- 取消2020日历年部分特定缴款计划和个人退休账户的最低缴款额规定。

卷3 – 支持美国医疗卫生体系应对新冠病毒

向未清偿联邦助学贷款的高校学生和毕业生提供救济，包括：

- 为联邦助学贷款的借款人提供临时救济，允许其延迟偿还本金和利息6个月至2020年9月30日，而无需支付联邦贷款违约金。
- 不对因新冠病毒而无法完成某学期的学生进行处罚，该学期不会影响终身贴息贷款的申请资格，也不会计入学生的联邦佩尔助学金期限，且不会要求学生将已经收到的联邦佩尔助学金或联邦助学贷款返还给教育部。

卷4 – 向美国经济中严重承压的行业提供经援和资助

该节的规定主要涉及向小型企业和市场提供授信和流动性。许多规定为临时性质，一般将于2020年12月31日或国家紧急状态解除之日失效，以先到为准。部分规定涵盖了联邦机构先前的举措。

要点：

- 将向财政部的外汇稳定基金（ESF）提供总额为5,000亿美元的资金用于贷款、贷款担保和其他投资。这些资金中的4,540亿美元将提供给联邦储备委员会（FRB）用于支持其针对各合格企业、州、市的信贷和流动性安排。¹余下部分可直接放贷给客货运航空公司及其相关企业，以及被认为会对国家安全造成影响的其他企业。若资金有余，财政部可能会提供贷款和贷款担保，或对联邦储备委员会的项目或安排进行投资。

- 联邦储备委员会借出款项应不受限制，但应审查确保各借款人具有偿还能力，能够从他处获得足够的融资。此类信贷安排不得享受贷款豁免。
- 财政部将“努力推行计划或安排”，通过联邦储备委员会对为雇员人数介于500至10,000人的非营利组织和合格企业提供直接贷款的银行和其它贷款人进行注资。贷款条件之一是借款人应将资金用于保留至少90%的岗位。此计划独立于联邦储备委员会的“大众借贷计划”，也不会对“大众借贷计划”造成影响。
- 直接贷款条款包括：充足的贷款安全性；还款期限不超过5年；股票回购和分红限制；至2020年9月30日止应至少保留2020年3月24日存在的工作岗位的90%；不享受贷款豁免；位于美国的企业，雇员大部分为美国人。（第4003节）

财政部将设立传染病康复检查长办公室，以执行、监督和协调针对本卷项下的财政部贷款、贷款担保和其他投资的生成、购买、管理和销售过程的审计和调查（第4018节）。此外，还将设立国会监督委员会，有效期至2025年9月30日（第4020节）。

- 授权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临时设立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债务担保计划，为具有偿付能力的存款机构和存款机构控股公司提供债务担保。无息交易账户可作为债务担保计划进行处理。同样，国家信用合作社管理局（NCUA）可临时提高无息交易账户的股票保险范围。（第4008节）
- 授权美国货币监理署（OCC）临时解除对非银行金融企业的贷款限制，并解除对符合公众利益的交易的贷款限制。该临时救济将于2020年12月31日或国家紧急状态解除之日失效，以先到为准。（第4011节）
- 要求通过暂行最终条例的方式将用于核验社区银行资格的社区银行杠杆率从9%降至8%，至2020年12月31日或国家紧急状态解除之日失效，以先到为准。（第4012节）
- 允许金融机构，包括信用社，选择是否暂停对与新冠病毒疫情相关的贷款修改使用《美国通用会计准则》，以免该等修改被列入不良债务重组。该规定自2020年3月1日起至国家紧急状态解除后的60日内有效，适用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逾期30日或以下的贷款的修改。（第4013节）

¹包括商业票据融资工具（CPFF）、一级交易商信贷工具（PDCF）、货币市场共同基金流动性工具（MMLF）、

一级市场公司信贷融资工具（PMCCF）、二级市场公司信贷融资工具（SMCCF）、定期资产抵押证券贷款工具（TALF）。

- 允许受保存款机构，包括信用社、银行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属机构，选择暂时延迟实施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当前预期信用损失”法（CECL）。该规定将于2020年12月31日或国家紧急状态解除之日失效，以先到为准。²（第4012节）
- 暂时取消将外汇稳定基金用于美国货币市场共同基金行业的担保项目的法定限制。（第4015节）
- 临时加强信用社对中央流动资金机制的使用。（第4016节）
- 对同意与受新冠病毒影响的消费者账户达成和解的信用报告机构的信息提供方，要求其在报告中将该账户列为“有效”或与和解前相同的状态。此信用保护措施有效期从2020年1月31日起，至颁布后120日或国家紧急状态解除后120日，以后到为准。（第4021节）
- 自2020年3月18日起的至少60日内延迟偿还联邦担保按揭贷款或取消抵押品赎回权（第4022节）。若房东的按揭贷款受联邦担保，延迟与还款逾期相关的房屋收回申请或诉讼。（第4024节）
- 临时宽限受新冠病毒直接或间接影响而无法偿还的联邦担保的1-4家庭按揭贷款。借款人最多可申请180天再加延期180天的宽限期（第4022节）。受联邦担保的多户按揭贷款也可申请最多90天的临时宽限期，宽限期内享有承租人保护，包括驱逐租客禁令或延迟收租。（第4023节）

² 联邦储备委员会、联邦存款保险公司和美国货币监理署于2020年3月27日颁布了暂行最终条例，允许2020年年底前实施了“当前预期信用损失”法的银行机构

选择是否将预估“当前预期信用损失”法对监管资本的效果一事推迟两年，并后续设立三年过渡期。

更多详情，请联系：

Amy Matsuo

咨询服务主管，监管洞察业务美国负责人
amatsuo@kpmg.com

Jitendra Sharma

主管，金融服务美洲地区咨询负责人，风险咨询业务全球负责人
jitendrasharma@kpmg.com

Joseph Hargrove

金融服务主管和全球税务负责人
jhargrove@kpmg.com

Peter Torrente

合伙人，银行与资本市场业务美国负责人
ptorrente@kpmg.com

Ed Chanda

合伙人，保险业务美国负责人
echanda@kpmg.com

Amy Matsuo

咨询服务主管，监管洞察业务美国负责人

电话：919-664-7302

电邮：amatsuo@kpmg.com

作者：

Amy Matsuo，咨询服务主管，监管洞察业务美国负责人
Karen Staines，监管洞察业务总监

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监管快讯

监管洞察

2020年3月

新冠肺炎监管预期

在新冠肺炎(COVID-19)大爆发背景下，监管机构期望金融服务企业能够未雨绸缪，制定并启动可行的疫情防控预案。这些预案须具备良好的灵活性，足以应对各种市场波动、技术冲击和业务影响（包括对产品、第三方和员工的影响），并在监管合规的前提下为客户/投资者提供保护措施。

疫情期间，毕马威积极备战，时刻准备为客户排忧解难，协助其应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各种挑战。我们的服务涉及应急计划、技术支持、员工政策与流程（含远程办公）、企业风险管理、供应链与第三方供应商管理、网络安全服务（包括网络诈骗和数据隐私）、监督/监察控制、财务影响分析与资本管理援助，并包括内审、税务效率、保险理赔、成本优化和新产品开发等支持服务。

要点

- 美国联邦金融服务监管机构重点关注受监管实体在保障业务连续性和实施应急计划方面的努力和成果。
- 金融服务实体在本次疫情中面临着重大风险，主要体现在人员部署、技术配置和业务/设施深受掣肘，远程人员/远程办公监管乏力，呼叫中心系统容量受限，客户/投资者容忍度下降，网络安全/诈骗威胁不断升级，以及市场波动显著加剧。
- 国会和美国政府正采取措施积极救市，以确保金融服务行业的安全运转，并督促联邦监管机构提高风险容忍度和披露水平，力求将客户/投资者蒙受的损失降至最低。

监管行动

世界卫生组织已正式将新型冠状病毒列为一种冲击全球经济的流行病。在这次疫情中，监管机构期望金融服务企业能够未雨绸缪，制定并启动可行的疫情防控预案。要点包括：

- 董事会具备应急意识并批准实施应急预案，包括对运营调整、业务连续性和市场波动进行报告和更新。
- 从企业和法定实体层面出发，针对以下领域制定具体方案和应对计划：
 - 技术，包括在网上银行需求、客户/投资者投诉/问询和网络安全威胁激增，且员工远程访问受限（服务器容量、办公设备、身份验证机制、基础设施和监管方面的限制）

的情况下采取的应急技术方案。

- 运营能力，包括现场和远程办公人员配置、工作监督管控能力和办公设施的完善。
 - 业务连续性，包括办公设施、远程办公、共享办公、第三方供应商，以及产品和服务方案等各方面的连续性。
 - 员工健康和他安全，含重返工作场所的员工。
 - 客户/投资者保护和宽抚措施，包括保持沟通（直接沟通和社媒体沟通）并提高其容忍度（降息、还款补助）。
- 涉及监督（含测试和报告要求）的任何监管补救措施。

各大联邦监管机构积极行动并携手合作，出台了一系列金融服务行业指引和监管救济措施。

- 联邦金融机构检查委员会（FFIEC，由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FRB）、美国货币管理署（OCC）、联邦储蓄保险公司（FDIC）、美国国家信用合作社管理局（NCUA）和美国金融消费者保护局（CFPB）组成）：
 - 发布并更新跨机构[新冠疫情应急声明](#)。该指引明确了金融机构为将疫情的潜在不良影响降至最低须采取的行动，并表示这次疫情持续时间之长，影响范围之广远超传统的业务中断因素，对企业的业务连续性提出了巨大挑战。
 - 与美国州银行监管协会发布联合[声明](#)，呼吁金融机构与受新冠疫情影响的借款人和客户齐心协力，共克时艰，以“建设性”解决方案，满足客户财务需求。各监管机构表示“将为其监管下的受影响机构提供适当监管援助。”此外，针对人手持续短缺的运营挑战，监管机构在必要时还将加快申请审批进度，为受疫情影响的社区提供更加便捷可靠的服务，并将合理安排测试或检查时间，力争将疫情给企业造成的业务中断和社会负担降至最低水平。
- FINRA：
 - 发布[监管通告](#)，为新冠疫情相关的业务连续性规划提供了简要指引。

- 发布[技术通告](#)，提醒各成员机构采取措施保障交易报告系统和替代报价信息发布系统的业务持续性，并在自身系统和供应商系统出现问题时履行场外交易报告义务。

—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

- 发布一道[SEC指令](#)，就原定于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4月30日期间内完成的部分披露报告申报工作，为公开上市交易公司提供了45天的宽限期，前提是上述公司满足特定要求，并须提供寻求上述监管救济的理由。
- 发布了一份[SEC声明](#)，针对新冠病毒对财务报告造成的影响，鼓励企业与其审计委员会和审计师共同披露新冠肺炎可能招致的风险，包括如何预防和应对不断发酵的疫情，并就后续事件进行披露。披露疫情对业务和运营造成的重大风险，是为保障投资者和市场的知情权，使其掌握事件的重大进展。
- 在首例员工确诊后，SEC要求位于华盛顿（DC）的[所有员工](#)居家办公，为其他联邦机构做出了表率。

应急计划/业务连续性

FFIEC和美国金融业监管局（FINRA）通过发布疫情应急计划指引，期望金融服务企业针对此次疫情制定业务连续性计划，并确保：

- 获取董事会审批，搜集各职能、各部门和各产品领域高级管理层（行政、HR、法务、IT、主要产品线）的策略和建议。
- 对疫情实施持续防控，提高员工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并与主要服务提供商和供应商进行沟通和协作。
- 针对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CDC）确定的各个疫情爆发阶段，制定适应性广、可用性强的登记策略，灵活处理各种程度的潜在影响。
- 配备全面的设施、系统和程序架构，以确保关键业务的连续性，包括最大程度减少员工接触，开展远程办公，进行访客登记，

并提供客户支持服务（转为电子银行服务、ATM和电话支持）。上述架构须兼容业务影响持续分析功能和风险评估流程（包括对员工缺勤率、第三方中断因素、触发事件和远程控制作出的预测）

- 开展测试活动，评估计划实务的有效性。计划实务包括角色与职责、关键假设、对线上银行、电话银行/投资者呼叫中心服务的依赖程度，远程访问和远程办公，以及对远程员工和活动的监督。
- 实施监督活动，确保根据监控项目和一手经验定期复核并更新计划。

金融服务企业须从新冠疫情爆发中吸取经验，总结教训，并在适用时更新应急计划和业务持续性计划中的其他事项。

国会和政府行动

- 美国众议院金融服务委员会在向政府官员、审慎监管机构、金融服务组织和信用报告机构发布的公函中对新冠疫情相关风险深表担忧，并提出了保护金融客户与稳定金融体系的应对措施。其中，向金融服务监管机构(FRB、FDIC、OCC、NCUA、CFPB和SEC)发布的公函要求各监管机构采取措施，灵活对待受疫情影响的客户，披露相关风险敞口，并保护客户/投资者，使其免受欺诈和经济侵害。
- 在一场CFPB向国会作半年度报告的听证会上，美国参议院银行委员会质疑了CFPB在新冠肺炎背景下针

对其客户、受监管服务主体、雇员和业务（包括容忍度和预案规划）所采取措施的适当性。部分参议员还质疑了美国金融稳定监管委员会（FSOC）在疫情中发挥的作用，以及联合行动的必要性。

- 美国政府与多家大型银行首脑举行了会晤，以商讨因新冠肺炎引起的美国 and 全球经济衰退应对措施，并寻求方案为企业提供支持。

毕马威的金融服务专业人员已整装待发，时刻准备为客户提供应对风险的支持服务，以降低新冠肺炎对其业务和客户/投资者造成的影响。想获取更多资讯，请联系我们：

Amy Matsuo

咨询服务主管，监管洞察业务美国负责人
amatsuo@kpmg.com

Jitendra Sharma

主管，金融服务美洲地区咨询负责人，风险咨询业务全球负责人 jitendrasharma@kpmg.com

Joseph Hargrove

金融服务主管和全球税务负责人
jhargrove@kpmg.com

Peter Torrente

合伙人，资本市场业务美国负责人
ptorrente@kpmg.com

Amy Matsuo

主管和美国主管合伙人

监管洞察

电话：919-664-7302

邮箱：amatsuo@kpmg.com

作者：

Amy Matsuo，主管和美国主管合伙人

Karen Staines，监管洞察业务总监

本报告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本刊物经 KPMG LLP（一家位于美国特拉华州的有限责任公司制事务所）授权翻译。已获得原作者（及成员所）授权。

本刊物为KPMG LLP所发布的英文原文“Regulatory expectations for COVID-19”（“原文刊物”）的中文译本。如本中文译本的字词含义与其原文刊物不一致，应以原文刊物为准。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金融服务监管快讯

监管洞察

2020年3月

金融服务监管预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COVID-19) 系列之二

随着COVID-19疫情的肆虐和蔓延，美国的公共政策制定者、监管机构和各大企业纷纷制定并更新针对金融服务的抗疫措施。金融服务监管机构的早期应急方案着重强调企业的防疫备战能力，业务连续性和疫情应急规划。（点击[此处](#)查看毕马威监管快讯）。近来，美国联邦和州立监管机构应指示为个体和企业提供持续的信贷和流动性支持，并在必要时适当扩大保险范围，相关措施包括选择对监管和金融会计作出变更。自2007-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美国颁布了金融服务监管条例，旨在保障国内银行机构的资本充足性，并提高其流动性水平。该等新法案旨在缓解金融产品组合的潜在压力；监管机构与其他机构也出台了激励性政策，通过止赎延期、支付通融、贷款调整和扩大社区再投资法案（CRA）之信贷规模等稳妥安全的措施为受疫情影响的客户提供金融援助并保障其经济利益安全。不断推陈出新的州级监管活动在彰显消费者和商业保护精神的同时，也增加了监管差异的相关风险。

在狙击疫情这一艰难时刻，毕马威随时准备为客户提供应急战略支持，协助其攻克COVID-19造成的业务中断难题。

要点

- 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FRB）建立了六项信贷便利新工具，为美国家庭和企业提供信贷支持。
- 联邦银行机构提倡启用资本和流动性缓冲机制，并修订了各自的资本规定，以此精简资本架构。
- 联邦金融服务监管机构出台了一系列指引和定向监管宽免措施，旨在打破远程办公和“社交隔离”方面的限制。
- 其他涉及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联邦机构与当局相继采取措施，力求最大限度降低COVID-19给个人和企业财务健康造成的影响。相关措施包括美国住房与城市发展部（HUD）和美国联邦住房金融局（FHFA）采取的止赎延期和暂停收回行动，以及美国教育部颁布的联邦学生贷款暂停计息政策。

联邦监管行动

银行监管机构

作为美国央行，FRB建立了多项信贷便利工具，为美国家庭和企业提供信贷援助。相关工具包括：

- [商业票据融资工具](#) (CPFF)。

FRB通过该工具向合格企业收购评级不低于A1/P1/F1（截至2020年3月17日）的无抵押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上述合格企业被称为商业票据美国发行人，包括具有境外母公司的美国发行人。通过CPFF开展的收购活动将于2021年3月17日截止，FRB进行延期则除外。

- [一级交易商信贷工具](#) (PDCF)。

该工具为纽约联邦储蓄银行一级交易商提供了期限长达90天的隔夜和定期融资便利。一级交易商通过该工具获取的授信可以各种投资级证券作抵押，包括商业票据和地方政府债券，以及各种权益证券。PDCF的存续期按六个月起算，并可在符合条件时进行延期。

- [货币市场共同基金流动性工具\(MMLF\)](#)。该工具向合格金融机构发放贷款，并以该等金融机构购自货币市场共同基金的优质资产作抵押。“合格金融机构”是指美国储蓄机构、美国银行控股企业，以及某一境外银行的美国分行与代理机构。优质资产包括信用和担保商业票据、机构证券与美国国债。某些类型的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以及其他证券后续亦归入优质资产类别，请点击[此处](#)和[此处](#)查看相关文件。MMLF下的授信活动将于2020年9月20日截止，FRB进行延期则除外。

2020年3月23日，FRB建立了其他信贷便利工具，包括：

- [一级市场企业信贷工具\(PMCCF\)](#)。该工具针对新发债券和新发贷款业务向投资级企业提供为期四年的过桥融资便利。借款人在贷款的首个半年期间内可选择延期支付利息和本金，具体延长时间视美联储要求而定，以预留充足现金支付员工和供应商款项。
- [二级市场企业信贷工具\(SMCCF\)](#)。该工具旨在为未偿付企业债券提供流动性便利。SMCCF将面向二级市场收购投资级美国企业和美国上市的交易所交易基金发行的企业债券，以提高美国投资级企业债券的市场关注度。
- [定期资产支持证券贷款工具\(TALF\)](#)。该工具旨在为美国消费者和企业提供授信支持。TALF为资产支持证券(ABS)的发行创造了条件。这些资产支持证券以学生贷款、汽车贷款、信用卡贷款、美国小企业管理局担保贷款，以及其他特定资产为抵押。

FRB表示美国财政部将通过外汇稳定基金(ESF)向上述工具注入资金。此外，FRB还表示可能成立一项华尔街企业贷款项目，面向中小企业发放贷款，作为美国小企业管理局的贷款补充措施。

FRB，美国货币监理署(OCC)和美国联邦储蓄保险公司(FDIC)等各大联邦银行机构采取了以下各项单独及联合行动：

- 鼓励银行实体：
 - 使用美联储的[贴现窗口](#)。FRB后续表示贴现窗口借款水平实现了[明显提升](#)。
 - [采用资本和流动性缓冲机制](#)，以保障授信业务的正常开展，并采取安全稳妥的“其他支持性行动”。
- 通过以下措施修订监管资本要求：
 - 颁布一项[暂行最终条例](#)，以“缓解”出于监管资本目的（包括基于风险和杠杆规定）加入MMLF所造成的影响。根据该项暂行最终条例，合格金融机构可将源自无追索权贷款（作为MMLF的一部分而提供）的风险敞口从总杠杆敞口、平均合并资产总额、高级法下的风险加权资产总额以及标准法下的风险加权资产总额中剔除（如适用）。此外，该等金融机构在MMLF项目下的负债须与使用MMLF垫付资金所购入资产的采购价格进行抵减。在颁布后的45天内，需完成对该项暂行最终条例的评价工作。
 - 颁布一项[暂行最终条例](#)，修订了“合格留存收益”的定义，以提高银行组织在不利环境下启用资本缓冲机制后可享受的激励水平。根据这项暂行最终条例，“合格留存收益”为以下金额中的数额较大者：
 - （1）某一银行组织在过去四个自然季度内的收入净额，扣除尚未计入收入净额的任何分配及相关税务影响，及
 - （2）该银行组织在过去四个季度内的平均收入净额。上述定义将适用于各银行组织的所有缓冲规定，包括固定2.5%的资本留存缓冲，以及（如适用）

逆周期资本缓冲，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控股公司(GSIB)附加资本和趋严的补充杠杆率标准。该定义还适用于压力资本缓冲规定的所有生效部分。该项暂行最终条例的评价工作于2020年5月4日截止。

- 联合发布一项[贷款调整和报告声明](#)。该声明表示，各大监管机构不会对金融机构与借款人之间的稳妥合作进行批判，亦不会要求受监管机构将贷款调整自动划分为呆账重组(TDRs)。此外，该声明还表示，出于善意向遭受COVID-19疫情影响且尚未受到任何监管宽免的借款人作出的短期(例如为期六个月)贷款调整不属于TDRs。短期贷款调整包括延期付款、费用豁免、延长偿还期限，或其他(金额不重大)的推迟付款调整。

FDIC还督促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推迟部分会计准则的发布时间，包括实施后将监管资本造成影响的[当前预期信用损失](#)(CECL)模型。FDIC要求FASB赋予目前适用CECL的金融机构推迟实施CECL的选择权，并针对目前尚不适用CECL的金融实体，推迟CECL的生效日期。

- 拓展[CRA信贷考虑范围](#)，囊括金融机构评估领域的零售银行服务和零售贷款活动，以满足中低收入者、小型企业和小规模农场的信贷需求，包括减免部分费用(例如ATM手续费、透支费和延期付款罚金)，并在营业厅服务受限的情况下提供“可替代服务方案”和支付融通，以避免产生拖欠记录或不良征信报告。此外，在全民抗疫期间，金融机构将为社区发展活动提供信贷支持，包括贷款、投资或相关服务，以保障数字和常规健康服务、食物供应和相关活动的有序开展，从而维持小型企业的正常运作。

资本市场监管机构

毕马威认为，在美国政府发布国家应急申明要求员工离开正常办公场所并禁止人员大规模聚集的背景下，某些监管合规工作将充满挑战，甚至难以开展。

— 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CFTC)：

- CFTC就涉及电话议价和其他电话沟通以及特定时间戳规定的口头沟通记录，为大量实体提供非诉讼宽免。这些实体包括期货经纪商、介绍经纪商、掉期交易商、零售外汇交易商、场内经纪商、掉期执行设施和某些指定合约市场。请点击[此处](#)和[此处](#)查看非诉讼宽免函件内容。
- 提供定向监管宽免，向具有最小未清算掉期组合的市场参与者提供为期一年的[初始保证金合规截止日期](#)宽限。

—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

- 提供了[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指引，包括与大会召开日期及地点变更，新技术使用(例如“虚拟”会议)，以及股东提案展示替代方式(例如电话会议)相关的具体条款。
- 为某些[投资基金和投资顾问](#)提供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豁免和某些申报及交付规定的宽免，涉及某些实到董事表决权，年度和半年度申报，以及客户披露。
- 提供非诉讼宽免，将[合并审计跟踪系统](#)(CAT)的申报截止日期延长至2020年5月20日。

其他联邦监管机构

- 美国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宣布](#)为负有联邦住房管理局担保贷款的独栋住宅业主提供为期60天的止赎和驱逐宽免期。此外，美国联邦住房金融局(FHFA)宣布[房利美及房地美](#)(统称为GSEs)将为负有GSEs担保按揭的美国独栋住宅业主提供时长不少于60天的类似止赎和驱逐宽免。
- 美国教育部[暂停](#)对联邦学生贷款计息，相关免息期不少于60天。

- 美国司法部宣布对其民事合并审理的调查流程作出系列变更，包括预留额外时间以供复核，并为视频会议的开展作出重新安排。

州级监管行动

美国各州监管机构正采取措施积极应对COVID-19对其管辖范围内的金融服务企业（含保险机构）造成的负面影响。位于[纽约州](#)和[加利福尼亚州](#)的某些监管机构还建立了专用网页，用于发布应对COVID-19的州级行动文件。

银行监管机构

各州银行监管机构通过与美国州银行监管协会(CSBS)合作的方式，与联邦金融服务监管机构联合发布了机构间指引，包括：

- 发布一项[声明](#)，鼓励金融机构与受COVID-19疫情影响的借款人和其他客户开展“建设性协作”，以安全稳妥的方式满足客户财务需求。各监管机构还致力于向受疫情影响机构提供适当监管救助，力争将疫情对检验和现场检查造成的中断与影响降至最低，同时加快申请审批流程，为受疫情影响的客户提供便捷的金融服务。
- （与联邦银行监管机构联合）发布一项有关贷款调整与报告的[声明](#)。
- 更新[新冠疫情应急规划声明](#)，明确了金融机构为将疫情的潜在负面影响降至最低而需采取的各项行动。

保险监管机构

- 美国保险监督官协会(NAIC)发布了一项[简报](#)，概述了保险条款可能被COVID-19疫情触发的保险类型及责任免除的保险类型，涉及健康险，旅游保险，寿险，涉及业务持续性和员工赔偿的险种，一般责任险，以及董事及高管人员保险。
- 纽约州金融服务管理局提供了一份工作[指引](#)，引导保险公司“恪尽职守，竭尽所能，为受COVID-19疫情影响的客户和小型企业提供宽免措施，协助其平稳渡过抗疫难关。”相关措施包括提供支付融通，增加理赔资源，并主动关怀客户。

更多相关资讯，请联系我们：

Amy Matsuo

咨询服务主管，监管洞察业务美国负责人
amatsuo@kpmg.com

Jitendra Sharma

主管，金融服务美洲地区咨询负责人，风险咨询业务全球负责人
jitendrasharma@kpmg.com

Joseph Hargrove

金融服务主管和全球税务负责人
jhargrove@kpmg.com

Peter Torrente

合伙人，银行与资本市场业务美国负责人
ptorrente@kpmg.com

Ed Chanda

合伙人，保险业务美国负责人
echanda@kpmg.com

Amy Matsuo

主管和美国负责人

监管洞察

电话：919-664-7302

邮箱：amatsuo@kpmg.com

作者：

Amy Matsuo, 主管和美国主管合伙人
Karen Staines, 监管洞察业务总监

本报告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本刊物经 KPMG LLP（一家位于美国特拉华州的有限责任公司制事务所）授权翻译。已获得原作者（及成员所）授权。

本刊物为KPMG LLP所发布的英文原文“Regulatory expectations for COVID-19”（“原文刊物”）的中文译本。如本中文译本的字词含义与其原文刊物不一致，应以原文刊物为准。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注册商标或商标。